

防伪条形码:



07692020050024095515



防伪编号: 07692020050024095515

报告文号: 优信审字【2020】第1367号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被审单位所在地: 东莞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0-05-12

报备时间: 2020-05-12 17:35

签名注册会计师: 周本恒

任升红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69-22307511

传 真: 0769-22307511

通 讯 地 址: 东莞市南城莞太大道5号时代广场天雅阁1404号

电 子 邮 件: 80777909@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583、83063578

防 伪 查 询 网 址: <http://www.gdicpa.org.cn>

审计报告

优信审字[2020]第 1367 号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 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单位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合理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单位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东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 初 数	期 末 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类			
货币资金	1	50,872.61	155,918.24	短期借款	30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31		2,400.00
应收账款	3			应付工资	34	6,500.00	4,999.00
预付账款	4	27,862.70	27,862.70	应交税金	33		0.00
存货	8			预收账款	32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	15			预计负债	37		
其它流动资产	18	1,152.16	556.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8		
				其他流动负债	3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	79,887.47	184,337.77	流动负债合计	39	6,500.00	7,399.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73,093.55	73,093.55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32	53,004.16	60,808.11				
固定资产净值	33	20,089.39	12,285.44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固定资产清理	38			负债合计	100	6,500.00	7,399.00
固定资产合计	40	20,089.39	12,285.44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合计	41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06,523.14	-110,775.79
				限定性净资产	105	300,000.00	300,000.00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93,476.86	189,224.21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99,976.86	196,623.21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99,976.86	196,623.21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制表人：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2019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数			本 年 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955,799.06	471,300.00	1,427,099.06	59,700.00		59,700.00
会费收入	2			0.0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0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0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00		1,061,900.00	1,061,900.00
投资收益	6			0.00			0.00
其他收入	9	110.68		110.68	6,177.90		6,177.90
收入合计	11	955,909.74	471,300.00	1,427,209.74	65,877.90	1,061,900.00	1,127,777.90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123,898.08	621,300.00	745,198.08	106,368.82	913,500.00	1,019,868.82
其中：人员费用	13	93,948.25		93,948.25	100,860.30		100,860.30
日常费用	14	29,949.83	621,300.00	651,249.83	5,508.52	913,500.00	919,008.52
固定资产折旧	15	0.00		0.00	0.00		0.00
税费	16	0.00		0.00	0.00		0.00
(二)、管理费用	21	26,462.25		26,462.25	15,967.34		15,967.34
(三)、筹资费用	24	27.94		27.94	262.34		262.34
(四)、其他费用	28	75,000.00		75,000.00			0.00
费用合计	35	225,388.27	621,300.00	846,688.27	122,598.50	913,500.00	1,036,098.5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730,521.47	-150,000.00	580,521.47	-56,720.60	148,400.00	91,679.40

企业盖章：

单位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2019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9,7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1,061,90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177.90
现金流入小计	13	1,127,777.9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02,361.3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920,370.97
现金流出小计	23	1,022,732.2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5,045.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05,045.63

单位负责人：

会计：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系经广东省民政厅批准同意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并取得广东省民政厅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2440000351518633D《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贵单位的注册资金 30 万元。

业务范围：为社会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诉讼、非诉讼及刑事辩护等相关法律公益性服务；法律公益宣传及普法，承接政府职能转移/购买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袁屋边大道容大大厦九楼。

法定代表人：宋素景。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贵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贵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核算遵循国家规定的确认标准，按实际成本计价核算。

三、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3,275.99	1,576.82
银行存款	47,596.62	154,341.42
合 计	15,820.54	155,918.24

（二）预付账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东莞市赛欧橱柜有限公司	27,300.00	27,300.00
广东公诚设备资产服务有限公司五公司	562.70	562.70
合 计	27,862.70	27,862.70

(三)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代扣社保费	552.16	556.83
代扣个税	0.00	
代扣住房公积金	600.00	
合 计	3,239.90	556.83

(四)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电子设备	28,286.20	0.00	0.00	28,286.20
其他设备	44,807.35	0.00	0.00	44,807.35
合 计	73,093.55	0.00	0.00	73,093.55
累计折旧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电子设备	26,871.89	7,803.95	0.00	33,936.22
其他设备	26,132.27	0.00	0.00	26,132.27
合 计	36,901.91	7,803.95	0.00	60,808.11
净 值	36,191.64			12,285.44

(五) 应付账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东莞市优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0.00	2,400.00
合 计	0.00	2,400.00

(六) 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工资	6,500.00	4,999.00
合 计	6,500.00	4,999.00

(七) 限定性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宋素景	50,000.00	16.67%	50,000.00	16.67%
叶进国	250,000.00	83.33%	250,000.00	83.33%
合计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100.00%

(八) 管理费用明细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党建费用	4,460.00	163.39
其他	900.00	600.00
服务费		2,400.00
会员费	5,000.00	5,000.00
折旧费	16,102.25	7,803.95
合 计	26,462.25	15,967.34

(九) 业务收入明细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捐赠收入	1,427,099.06	59,700.00
政府补助收入		1,061,900.00
其他收入	110.68	6,177.90
合 计	1,427,209.74	1,127,777.90

(十) 业务支出明细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工资	72,943.87	84,015.90
办公费	4,760.00	4,400.00
电话费	3,083.34	67.54
差旅费	1,928.54	789.98
社保费	16,204.38	10,633.40
业务招待费		251.00
福利费		211.00
其他	610.00	
服务费	5,500.00	
广告费	10,000.00	
住房公积金	4,800.00	6,000.00
律师费	621,300.00	913,500.00
残保金	4,067.95	
合 计	745,198.08	1,019,868.82

(十一) 筹资费用明细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手续费	27.94	262.34
合 计	27.94	262.34

(十二) 其他费用明细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捐赠支出	75,000.00	0.00
合 计	75,000.00	0.00

(十三) 非限定性资产明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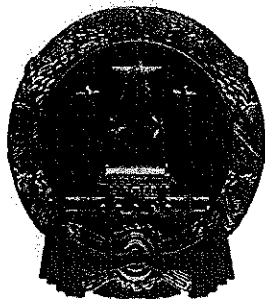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结余	-775,334.55	-206,523.14
加：本年结转	580,521.47	91,679.40
加：以前年度结转调整	-11,710.06	4,067.95
期末结余	-206,523.14	110,778.79

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广东省暖心公益法律服务中心

2020 年 05 月 12 日



编号: N° 0614408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M0ET81

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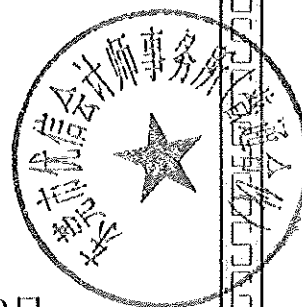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莞太大道6号时代广场天雅阁1404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任升红

成立日期 2016年02月03日

合伙期限 2016年02月03日至 2036年02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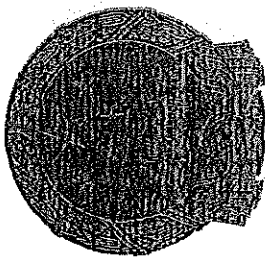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2月8日





证书序号:000472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伙）

首席合伙人：任升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大道6号时代广

场天雅阁1404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190077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16]1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6年03月14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